大中小学校、幼儿园文明城市、卫生城市创建常态化评估标准

|  |  |
| --- | --- |
| 评估项目（30分） | 评估内容 |
| 一、查宣传教育（10分） | 1.在大中小学校、幼儿园门口显著位置设置2种以上形式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讲文明树新风”“文明健康 有你有我”、垃圾分类、未成年人教育保护及健康成长、巩固国家卫生城市等公益广告5处以上，中小学校每个教室要有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讲文明树新风”宣传；（每少1处扣1分，每少1种形式扣1分，无垃圾分类公益广告扣1分，中小学校、幼儿园无未成年人公益宣传扣1分；查2个教室，无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每个扣1分，无“讲文明树新风”宣传每个扣1分）2.有讲文明、讲卫生等方面的宣传提示、图片；（无讲文明、讲卫生等方面的宣传提示、图片扣1分）3.在大中小学校显著位置展示学生守则；（无学生守则扣2分，未在显著位置展示扣1分）4.中小学校有反映文明校园创建工作安排和落实情况的文字、图片资料；（有根据文明校园创建要求分类整理的纸质台账，校园内宣传橱窗有关于创建计划、内容和活动剪影的专题宣传）（宣传橱窗无文明校园创建内容的扣2分，无纸质台账的扣2分，内容不全的扣1分）5.中小学校显著位置有反映文明校园创建、校风校训、校园文化的宣传标语、展板、文化墙等载体（每个方面至少有1处）；（内容每少1处扣1分）6.中小学校所有学生熟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24个字的内容；知道文明校园创建；参加过学校、社区和公共文化服务设施等场所的宣传、讲解、引导等志愿服务；（询问2名学生，不符合要求每人扣1分）7.中小学校未存在减少体育、艺术等方面的课程课时或被占用等现象；（询问2名学生，不符合要求每人扣1分）8.学校食堂入口处、大厅等显著位置设置1处以上“公筷公勺”和1处以上“反对浪费”或“节俭养德”或“文明餐桌”或“光盘行动”等内容的公益广告；餐厅每张餐桌设置“公筷公勺”文明餐桌”提示牌；在点餐、取餐、餐具收集点等显著位置设置1处以上“理性消费 适度点餐”或“按需取餐、按量取餐” 或“不剩菜、不剩饭”等相关提示；（抽查1个餐厅、2个包厢等，“公筷公勺”“反对浪费”等相关内容公益广告每少1处扣1分；未设置“公筷公勺”“文明餐桌”相关内容提示牌每桌扣1分；无“理性消费 适度点餐”相关提示扣1分）9.设有健康教育栏，有控烟宣传内容，每两月更新一期。（无宣传橱窗扣1分，无控烟宣传内容扣0.5分，内容未及时更新扣0.5分） |
| 二、查门口秩序（5分） | 中小学校、幼儿园上下学期间，有公安民警或协警执勤；学校有专人维护交通秩序；周边停车有序。（无民警或协警执勤扣2分，学校无专人维护交通秩序扣2分，周边机动车或非机动车乱停放每辆扣1分） |
| 三、查内外环境（10分） | 1.学校内外部环境整洁有序，无卫生死角，无乱扔垃圾、乱堆放、乱张贴、乱涂写等现象；（以1平方米为单位，卫生死角、垃圾、乱堆放、牛皮癣每处扣1分；其他不符合要求每例扣0.5分）2.垃圾清运及时、分类收集、正确投放；（垃圾箱满溢每个扣1分，污损每个扣1分；未在集置点等显著位置设置四分收集容器扣1分，未在其他位置设置两分收集容器扣1分，未正确投放扣0.5分）3.校内地面停车位（场）的机动车按停车泊位标识方向规范停放；（不符合要求每辆扣0.5分，限扣1分）4.学校周边200米无流动摊贩、占道经营、跨门经营；（不符合要求每例扣1分）5.学校周边200米店铺证照齐全，无售卖“三无产品”“刮刮卡”“洞洞奖”、恐怖、迷信、低俗、色情的玩具、文具、饰品和出版物情况；（无证照每家扣1分，其他不符合要求每例扣1分）6.学校周边200米无非法行医或以人流、性病治疗业务为主的诊所，无经营性网吧、电子游戏经营场所，无歌厅、舞厅、游艺厅、台球厅等娱乐场所；（不符合要求每个场所扣1分）7.进入学校全面禁烟，有明显禁烟标识，无吸烟现象，无烟蒂，有禁烟劝导；（无禁烟标识扣1分，无禁烟劝导员扣1分，发现吸烟现象扣2分，发现烟蒂视作吸烟现象扣2分）8.灭火器合格无过期，应急灯、消防栓（有水龙头、水带、喷枪）无损坏；安全通道通畅，无占用、堵塞等现象；有消防记录卡，至少每个月检查一次；（查1幢教学楼，不符合要求每例扣1分）9.罐缸瓶等倒置,无露天存放汽车轮胎，无鼠洞或活鼠，食堂、厕所有防鼠防蝇设施；（不符合要求每例扣0.5分）10.学校及周边无车窗抛物、随地吐痰、打喷嚏咳嗽不掩口鼻、损坏公共设施、争吵谩骂、使用低俗语言、赤膊、躺卧公共座椅、不文明养宠等现象。（不符合要求每例扣1分） |
| 四、查餐饮文明（5分） | 1.大学食堂配备、使用公筷公勺；（未配备“公筷公勺”每桌扣1分，“公筷公勺”使用率未达70%每桌扣1分）2.大中小学校食堂或实行配送制的班级有佩戴标识的文明用餐劝导员对餐前多点、餐后浪费行为进行引导、劝导，大学食堂提供环保打包盒、打包袋；（无文明用餐劝导员扣1分，未进行引导、劝导扣0.5分，未提供环保打包盒、打包袋扣0.5分）3.推出半份菜、小份菜等节约用餐方式；（未推出有明显标识的半份菜、小份菜扣1分）4.合理标注菜单菜品；（菜单标价牌未标注品名、计量单位、主投料名称、重量及价格等信息扣1分）5.未存在剩饭剩菜等浪费现象；（存在剩菜量大于20%或主食未光盘等严重剩饭剩菜现象每例扣0.5分）6.厨房、就餐场所环境卫生干净整洁；证照齐全；建立餐厨垃圾等生活垃圾分类投放日常管理制度，按照规定设置具有密闭性的易腐垃圾收集容器及其他生活垃圾收集容器，垃圾投放正确，交给符合规定条件的收运单位处置。（环境脏乱，地面、操作台有污水、污渍，食堂未公示食品经营许可证、从业人员健康证，食材、食品过期等每例扣1分，其他不符合要求每例扣0.5分） |